**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公司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联系方式：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申明：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单位的 （姓名）参加贵院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询价，签署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部门： 职务：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反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诺函**  
  
 本公司（名称） 参加协和京山医院（项目名称） 的询价活动，郑重承诺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文件获取登记表

|  |  |
| --- | --- |
| **项目文件获取登记表**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 （填写完整的单位全称，必须与投标文件上的投标人一致） |
| **包号（如有分标包）** | （填写包号，变更或放弃投标请来函告知） |
| **办公地址** |  |
| **授权代表** | （填写联系人姓名）请填写一个固定联系人，变更请来函告知。 |
| **授权代表手机** | （填写联系人手机）  有关信息我们会短信发送至手机，请关注并收到后回复。 |
| **授权代表座机** |  |
| **授权代表电子邮箱/QQ** | （填写联系人邮箱）  有关文件我们会邮件发至您邮箱，请收到后注意回执。 |

**湖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行政区划代码：

主管部门：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将按照《湖北省社会信用信息管理条例》要求，向社会公示信用信息；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湖北）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按照《湖北省社会信用信息管理条例》规定，违背承诺约定行为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省社会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并予公开。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承诺日期：

**倡导公平交易禁止违标串标承诺书**

致: \*\*\*\*\*\*\*

为维护公平交易环境，遵循招标投标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规范投标行为，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我公司特郑重承诺:

我公司在投标过程中如有下列情形，则无条件被列入违标串标及不正当竞争行为：  
 1.与其他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与其他供应商之间约定中标人；   
 3.与其他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如自拟格式相同，字体一样，表格颜色相同；响应文件装订形式、厚薄、封面等相类似或相同；错误地方惊人一致；电子投标中，不同供应商的投标登记的IP地址一致或IP地址在某一特定区域；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而不正当理由的；非采购文件给定格式的售后服务条款雷同。）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0.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法人代表签字或被授权人代表签字出至同一人之手；

12.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多家供应商几乎同时发出撤回响应文件的声明；

13.不同供应商代表在开标前同乘坐同一辆出租车或私家车。

14.禁止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和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如（一）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二）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三）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四）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五）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如本公司违背上述承诺，将由采购人取消本公司的投标及中标候选资格，并接受监管部门的进一步调查处理。

供应商（公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